

國立高雄大學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

教學助理申請計畫書

課程名稱：

授課教師：

I. 教學計畫

教學目標：

教學內容與進度

教學方法

作業或研究報告設計

學生學習評量方式與評分標準

II. 課程符合申請標準之說明(需求說明)

III. 教學助理主要工作內容規劃

IV. 其他